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马龙秀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58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7713%)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 一致行动人马龙秀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 股份不超过5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713%,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 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进行(即 2025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2 月 28 日)。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马龙秀	580,000	0.771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80,000股,即不 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713%。若公司于拟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4、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进行(即 2025年12月1日-2026年2月28日)。
 -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 7、本次拟减持事项与马龙秀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未出 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8、马龙秀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相关情形。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马龙秀先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马龙秀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 1、马龙秀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马龙秀先生将按规定向公司报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 2、马龙秀先生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 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 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